

新建金属文件柜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10 月 27 日，甘肃陇尚行家具有限公司组织召开《新建金属文件柜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甘肃陇尚行家具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公司—甘肃亿源环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及 3 位专家。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甘肃省兰州新区秦川园区甘肃科迪智能家具产业园 1-2 号，厂址中心坐标为东经：103 度 40 分 33.616 秒、北纬：36 度 36 分 18.788 秒。建设场地占地面积 10060m²。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租用的甘肃科迪智能家具有限公司的一座生产厂房和一座办公生活楼均为已建成闲置建筑。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5 年 7 月，甘肃陇尚行家具有限公司委托甘肃蓝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新建金属文件柜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上报兰州新区生态环境局；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取得了《兰州新区生态环境局关于甘肃陇尚行家具有限公司新建金属文件柜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新环审发（2025）103 号）。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6.2 万元，占实际建设总投资的 8.62%。

（四）验收范围

1、与本建设项目有关的环境保护设施，包括为防治污染和保护环境所建成或配备的工程、设备、装置。

2、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有关项目设计文件规定应采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和查阅项目环评报告及其批复文件资料，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报告及其批复文件均一致，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为淋洗废水，经沉淀池（ $2 \times 1.5\text{m}^3$ ）沉淀后循环使用，每3日清池1次，清池废水排入厂内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兰州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物有DA001排气筒排放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及无组织排放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项目建设封闭生产车间。固化工序有机废气集气罩负压收集后经2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1）排放；固化炉/烘房天然气燃烧器均采用低氮燃烧技术，燃烧废气汇入15m排气筒（DA001）排放；焊接工序采用点焊工艺，不适用焊丝，可有效减少焊接烟尘的产生量，且在封闭式车间中作业；喷涂采用静电喷涂工艺，该工序在喷房中进行，喷房自带负压回收+滤芯过滤系统可回收逸散到喷房内的约90%的涂料，回收至回收积粉桶集中收集后回用。

（三）噪声

项目营运期内噪声来源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及进出车辆交通噪声。项目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通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经距离衰减厂界北侧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限值要求，厂界东侧、西侧、南侧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内设置指示牌加以引导并禁止车辆鸣笛。

（四）固体废物

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收集后，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置；废包材、废边角料、废滤芯等一般固体废物外售综合利用；喷涂工序收尘粉尘回用于喷涂工序；产生的废活性炭、污水处理站污泥、除油槽废槽液、废机油和桶等危险废物新建5m²危废贮存点暂存，后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生产废水为淋洗废水，经沉淀池（2×1.5m³）沉淀后循环使用，每3日清池1次，清池废水排入厂内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兰州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后，根据2025年9月23日-9月24日，本项目对生活污水排放口验收监测数据得：生活污水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排放浓度均《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

2.废气治理设施

项目建设封闭生产车间。固化工序有机废气集气罩负压收集后经2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1）排放；固化炉/烘房天然气燃烧器均采用低氮燃烧技术，燃烧废气汇入15m排气筒（DA001）排放；焊接工序采用点焊工艺，不适用焊丝，可有效减少焊接烟尘的产生量，且在封闭式车间中作业；喷涂采用静电喷涂工艺，该工序在喷房中进行，喷房自带负压回收+滤芯过滤系统可回收逸散到喷房内的约90%的涂料，回收至回收积粉桶集中收集后回用。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后，根据2025年9月23日-9月24日，本项目的验收监测数据得：厂界无组织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的要求；项目固化工序有机废气及固化炉/烘房天然气燃烧废气（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和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矫平机、激光切割机、折弯机、电焊机、喷涂系统风机、废气处理系统风机、计量泵等设备噪声，均为固定源噪声。根据现场调查，项目生产设备均已选用了低噪设备，安装基础减震垫并全部设置在封闭厂房内，且项目运营过程中，夜间不进行生产。

本项目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侧噪声昼间在 53-54dB（A）之间，夜间噪声在 41-42dB（A）之间；厂界南侧噪声昼间在 55-56dB（A）之间，夜间噪声在 43-44dB（A）之间；厂界西侧噪声昼间在 52-54dB（A）之间，夜间噪声在 41-42dB（A）之间；厂界北侧噪声昼间在 56-57dB（A）之间，夜间噪声在 44-45dB（A）之间，厂界东、南、西侧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收集后，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置；废包材、废边角料、废滤芯等一般固体废物外售综合利用；喷涂工序收尘粉尘回用于喷涂工序；产生的废活性炭、污水处理站污泥、除油槽废槽液、废机油和桶等危险废物新建 5m² 危废贮存点暂存，后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企业危废处置协议未签订，待危废产生后及时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废均按环评要求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均能得到妥善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生产废气、生活污水、厂界噪声值等均符合相应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固体废物合理妥善处置。本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新建金属文件柜生产线项目在建设和运行过程中，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落实了相关环境保护措施，环境管理制度健全，环境管理措施得当，各污染物治理设施运行稳定。本项目施工期未发生环境污染纠纷。由验收监测结

果可知，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均达到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小。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细化验收报告中废气、废水处理工艺调查。
- 2、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3、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监测计划，加强对项目污染物排放的常规监测。

八、验收人员信息

组长：孙明辉

组员：陈伟 肖翔 李进仁

甘肃陇尚家具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7日

